

## 第一篇

### 约瑟芬·塞布拉之死

我感觉子弹从我的腿上穿了过去，皮肉朝外撕裂开来，动脉也跟着崩开了。鲜血喷溅在了我眼前的水泥地上。我闭上眼睛，不想去感受那份疼痛，于是张开嘴巴尖叫起来。

约瑟芬·塞布拉就快要死了。该死的本来是我。

她的胸口中了两枪，腿上中了一枪。这本该结束了，足够了，但枪手却迈过她残破的躯壳，开始四处寻找我的身影。

他要找的人是我。

我蜷缩在一个脚踝肿胀、手腕松垂无力的女人身体里，看着约瑟芬慢慢死去。她的嘴唇变成了蓝色，皮肤惨白，下腹上的弹孔像漏油一样向外喷薄着鲜血。她呼气的时候，齿缝间挤出了粉红色的泡沫。看来血液已经流进了她的肺里。他——那个谋杀她的人——仍在到处走动。他转过头来，紧握着手枪，用眼神搜索着我转换、跳动和联结的轨迹，监视着周围的一幅幅皮囊。然而，车站里的人就像是被鲨鱼追赶着的沙丁鱼群一样。我混进了人群中，想要随着他们四散逃开，不料却被脚下难穿的鞋子绊了一跤，摔倒在地上。我的手碰到了一个留着胡子的银发老人的腿。他穿着棕色的裤子，一看就是个会欣喜地把宠爱的孙儿抱在膝头上的人。然而，此刻的他脸上却充满了恐慌的神情，一路狂奔着用手肘和拳头推搡着身边的陌生人。但他肯定是个好人。

在这种时候，就得临场发挥。他就是这么做的。

我用手指紧紧地包裹住了他的脚踝，然后无声地溜进了他的皮囊里。

刹那间我有些恍惚。我刚才还是一个女人，现在却变成了一个男人，一个上了年纪、惊慌失措的男人。好在我的双腿还算有力，呼吸也很顺畅。话说回来，但凡我有半点怀疑，也不会贸然行动。在我的身后，那个脚踝肿胀的女人哭了起来。枪手转过身来，举起了武器。

他看到了什么？

一个女人摔倒在了楼梯上，被一个善良的老人扶了起来。我的头上戴着朝圣的白色帽子——这么说我一定很爱我的家人——眼角流露出了一种恐惧也无法掩盖的正义感。我扶着那个女人站起身来，将她拽到了出口处。枪手只看到了我的躯壳，并没有看到我，于是便转了回去。

那个女人，那个几秒钟前还是我的寄主的女人，努力地保持着清醒，看着我这张陌生的脸庞。我是谁？我怎么会跑来帮她？她一头雾水，满脸惊恐，像个疯子一样号叫着推开了我，还不小心挠到了我的下巴。就这样，她挣脱了我的手，跑远了。

头顶上，楼梯顶端的广场大门处闪烁着灯光：警察、阳光、救贖。

背后，一个穿着化纤黑色夹克衫、留着深棕色头发的男子正举着手枪，没有移动脚步也没有开火，正四处搜索着可疑的皮囊。

楼梯上流淌着约瑟芬的鲜血。

她呼吸的时候，喉咙里涌出的血液发出了像跳跳糖一样的响声，只不过隔着车站里喧闹的噪音很难听得清楚。

我的身体想要逃跑，但是衰老的心脏却隔着纤薄的心壁快速地敲击着我瘦削的胸膛。约瑟芬的眼神和我的眼神交汇在了一起，但她并没有看到我在那里。

我转过头回到了她的身边。我蹲了下来，拿起她的一只手放在了她心脏旁边的一处伤口上，然后小声地开口说道：“你会没事的。你会没事的。”

一辆地铁列车从隧道里开了过来，我很惊讶竟然没有人下令让列车停运。不过话说回来，距离第一声枪响才刚刚过去了三十秒钟而已。人们还没有反应过来，更别提弄清楚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了。

“没事的，”我对约瑟芬撒了谎，在她的耳边用德语温柔地说道，“我爱你。”

也许那辆进站列车的司机并没有看到楼梯上的血迹，也没有看到那些紧紧搂抱着自己的孩子、蜷缩在灰色立柱和荧光色自动售货机后面的母亲。也许他看到了，但就像一只迷迷瞪瞪的刺猬一样，他一时间无法思考，只是本能地降下了车速。

听到头顶上警笛大作，看到脚下缓缓进站的列车，那个枪手再次环顾了一下地铁站。他并没有看到自己想要的东西，于是便转身跑了起来。

列车的车门打开了。他奔向车厢。

约瑟芬·塞布拉死了。

我跟着杀害她的凶手上了车。

2  
在约瑟芬·塞布拉死前三个半月的某一天，一个陌生人握住了她的手。她开口说道：“五十欧元一个小时。”

我坐在酒店的床尾上，回忆着自己为什么不喜欢法兰克福。战后，一位拥有公民自豪感的市长下令修复了几条美丽的街道。可时光飞逝，随着城市的需求越来越大，他们只好挑选了一片直径只有四百米的贫瘠土地，按照日耳曼人矫揉造作的风格对那里进行了重建，以赞颂自己失落的文化和童话般的历史。除此之外，这座城市里的其他建筑全都是单调乏味的二十世纪五十年代风格，那些直来直去的线条一看就出自一帮脑袋里不知在想些什么的工匠之手。

此时此刻，在灰色水泥的墙背后，板着脸的企业高管们也许正在讨论某些缺乏诗意的话题，毕竟法兰克福实在是没什么值得让人兴奋

的东西。他们会坐进西欧最无聊的酒吧里，喝着德国出产的差劲啤酒，坐着准时准点的公交车，花费高于起步价三倍的钱打车去机场。然而，即便他们来的时候满脸倦容，走的时候却一个个得意扬扬。

约瑟芬·塞布拉就是这样一个人。“五十欧元。不砍价。”

我问道：“你多大了？”

“十九岁。”

“你到底多大了，约瑟芬？”

“你希望我多大？”

我合计了一下她身上穿着的那条连衣裙的价钱。裙子的布料很少，看来贵就贵在那种刻意暴露的独特流行款式。裙子侧面的一条拉链紧紧地勒着她的肋骨和腹部曲线，脚上的一双靴子则死死地扒着她的小腿，挤得膝盖以下的部分不自然地凸了起来。靴子的鞋跟实在是太高了，以至于她根本就无法保持平衡，站姿怪怪的。我想象着她脱掉这身难看装扮之后的样子，伸手抬了抬她的下巴，脑补了一下她洗掉满头廉价染发膏后的发色，最终得出了这样一个结论：她是个美人胚子。

“你赚一笔能分到多少钱？”我问道。

“为什么要这么问？”

“你的口音听上去不像是德国人。波兰来的吗？”

“你怎么那么多问题啊？”

“回答我，我就给你三百欧元。赶紧的。”

“把钱拿出来给我看看。”

我掏了钱，一次一张五十元面额的纸币，将它们整整齐齐地摆放在我们之间的地板上。

“我能分到百分之四十。”

“这可不是什么好买卖呀。”

“你是警察吗？”

“不是。”

“牧师？”

“差远了。”

她想要再看看那些钱，顺便猜测一下我的手里还有多少，但还是强忍着将目光集中在了我的身上。“那你是什么人？”

我想了想。“一个游客，”我最终开口说道，“我是来看看风景、换换心情的。你的手臂上——那是针眼吗？”

“不是。我献血来着。”

谎言。我甚至都不需要去揭穿她，因为那句话里的每一个字都是如此的软弱。“我能看看吗？”

她用眼睛瞟了瞟地上的钱，伸出了自己的双臂。我检查了一下她手肘凹陷处的瘀青，还顺便摸了摸她的皮肤。她实在是太瘦了，以至于我生怕自己会捏断她的手臂。不过我并没有看到更多的注射痕迹。“我没有毒瘾，”她嘟囔了一句，两只眼睛死死地盯着我，“我没有毒瘾。”

我放开了她的手。她把两条手臂抱在了胸前。“我是不会干那种蠢事的。”

“那你会干哪种蠢事？”

“我没闲心坐下来聊天。你是来这儿谈生意的，我也是。所以，我们还是公事公办吧。”

“好吧。我需要你的身体。”

她耸了耸肩膀，这对她来说算不上是什么新鲜事。“你出三百欧元，我可以过夜。不过我得先知会一声我的人。”

“不。不是过夜。”

“那是什么？我可不接受长期包养。”

“三个月。”

她不屑地笑了一声，似乎早就忘了开玩笑时应该发出什么样的声音。“你疯了。”

“三个月，”我重复了一遍，“合同结束之后，我会给你一万欧元、一本新的护照和一个新的身份。你可以任选一座城市开始全新的生活。”

“那你想要什么？”

“我说了，我想要你的身体。”

她转过头去，以防我发现她正在惊恐地吞咽着唾沫。她考虑了一会儿，然后又看了看脚下的现金和床尾上坐着的陌生人。“这些还不够。你再多告诉我一些，我会考虑一下的。”

我伸出了一只手，掌心向上。“握住我的手，”我说道，“我会告诉你的。”



那是三个半月以前的事情。

现在约瑟芬已经死了。

塔克西姆车站并没有什么值得推荐的地方。

清早，睡眼惺忪的上班族在乘车前往博斯普鲁斯的路上东倒西歪地打着瞌睡。连接耶尼克和莱万特的拥挤公交车上，汗水浸透了每一个人的衬衫。穿着朋克摇滚T恤衫、小短裙或是带着鲜艳头巾的学生们从地铁站里蹦跳着跑了出来，奔向了格拉塔山、贝约格鲁咖啡店、苹果商店以及恶俗不堪的斯拉塞尔维勒大街——那里的服装店似乎永

远都不会关门，厚玻璃后的灯光也从没有熄灭过。晚上，母亲们匆匆地推着婴儿车，丈夫们则提着手提箱大步流星地走着。游客们并不了解这其实是个打工者的城市，只好挤在缆车里被浓重的狐臭熏得头晕眼花。

这就是这座城市生机勃勃的脉动。在这样的背景之下，一个低着头走进车厢、双手按着藏匿在黑色棒球夹克里的手枪的男人自然不会引起车上乘客的注意。列车就这样缓缓地驶出了塔克西姆车站。

我是一个带着白色帽子的和善老头，胡须修剪得很整齐，裤子上沾着些许鲜红的血渍。那是我跪在那个死去的女人身旁时沾染上的。谁都看不出来，就在六十秒钟以前，我还满脸油光地带着颈部静脉上的鼓包在塔克西姆车站里逃命。

在距离我只有几米的地方——我们之间的这片窄窄的区域里居然挤下了好几个人——站着那个将手枪藏在夹克衫里的男人。从他脸上的表情中完全看不出他刚刚冷血地射杀了一个女人。他用压低的棒球帽遮住了自己的双眼，帽子上还印着G足球队的标志。这个球队梦想中的战绩总是要比现实中的排名高得多。他似乎最近才在南部晒过太阳。陆陆续续地，大约有三十个人挤进了我们之间。所有人都像水杯里的波纹一样晃来晃去。几分钟之内，警察便会封锁通往萨那伊的地铁线路。再过几分钟，就会有人看到我衣服上的血渍和脚下的浅浅红色脚印。

现在逃命还不算太晚。

我看了看那个戴着棒球帽的男人。

他也在逃命，只不过方式和我不太一样而已。他的目的是混进人群，压低帽檐、蜷起双肩。他看上去和列车上其他陌生人没什么两样，根本就不像杀人犯。



我在车厢里移动着，脚趾小心地绕过其他人的脚，在一辆寂静而又拥挤的列车上和一群故意逃避彼此眼神的陌生人玩着“扭扭乐”的游戏。

列车驶入奥斯曼贝站后，车上的乘客并没有减少，反而愈加拥挤。枪手望着车窗外漆黑的隧道，一只手紧紧地拽着头顶上的栏杆，另一只手则插在了夹克衫的口袋里，说不定正用手指按着手枪的扳机。他的鼻子似乎很久以前受过伤，不过伤口已经愈合了。他的个子很高，但并不显眼。此刻，他正缩着脖子努力让自己不要在人群中显得过于出挑。他很瘦，但不至于骨瘦如柴；身上的肌肉很结实，却又不至于太过魁梧。他看上去像老虎一样警惕，却又像猫咪一样呆滞。一个夹着网球球拍的男孩撞到了他。他猛地抬起头来，插在衣袋里的手指紧紧地握起了拳头。男孩赶紧把眼神移开。

我故作轻松地绕过了一个刚刚下班的医生身旁。她的医院工作牌还在胸前来回抖动着，上面的照片看上去眼神狰狞、悲观冷淡，好像随时都做好了准备要击碎你的期望。那个头戴棒球帽的男人距离我只有不到一米的距离。他的脖颈后面很平滑，头发的边缘被整齐地修剪到了脊椎的上端。

列车开始减速了。他再一次抬起了头，扫视着车厢四周，然后把目光落到了我的身上。

那只不过是一瞬间的事情。起初，两个同车陌生人之间冷漠眼神的交汇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既缺乏特点又没有灵魂。过了一会儿，作为一个和善的老头，我和他交换了一个彬彬有礼的微笑——毕竟我的人生故事已经被写进了我的皮肤里。从他的笑容里我能够看出，他希望我能够尽快把自己的眼神移开。最后，他的目光终于落在了我那双朝着他伸过去的双手上，看到了我指尖上已经干涸成一道道棕色条

纹的约瑟芬·塞布拉的血迹。他脸上的笑容消失了，张开嘴，准备伸手从手枪套里掏枪。我一把抓住了他，用手指掐住了他脖子的侧面。

交换。

我面前的这个满手鲜血的大胡子男人看上去有些困惑。他失去了重心，蹒跚着绕过了一个背着网球拍的男孩，一把扶住了车厢的墙壁。列车马上就要开进希什利·梅西迪耶科伊车站了。他这才鼓足了勇气抬起头来看着我，用一只手指着我的脸喊道：“杀人犯！杀人犯！”

我礼貌地笑了笑，偷偷将兜里的手枪塞回枪套，跑出车门，消失在了车站的人群之中。

#### 4

希什利·梅西迪耶科伊车站的建筑是为了供奉地球上的未知神灵而建造的。从出售廉价威士忌和先知穆罕默德生平 DVD 光盘的白色购物长廊，到居住着腰缠万贯却又算不上富可敌国的富裕家庭的摩天大楼——希什利地区简直就是灯光、水泥和同质化的代名词。一样的财富、一样的野心、一样的贸易、一样的领带，还有一样的停车费。

如果凶手想要寻找一处藏身之地，这里肯定不会是他的首选。

可是话说回来——

“凶手，凶手！”我背后的列车上传来了一声尖叫。

我前面的购物人群困惑地猜测着那一阵躁动到底是因为什么，不免开始担心自己会不会挡了谁的路。

我的脚上正好穿了一双舒服的鞋子。

于是我奔跑了起来。

卡瓦希尔购物中心像石灰岩一样甜美，像疱疹一样浪漫。你可以把它看作世界上的任何一个地方。白色的瓷砖，玻璃的天花板，出于风水考虑而修筑的露台和地板。大厅里耸立着淡金色的立柱，周围的商铺无非就是阿迪达斯、赛弗里奇、好妈妈、德本汉姆、星巴克和麦当劳，而唯一能够体现当地文化特色的就是考福特汉堡以及装在塑料杯里的苹果肉桂圣代冰淇淋。走廊里的监控摄像头缓慢地转动着，追踪着穿松垮裤子的可疑少年以及穿着考究却把孩子扔给保姆、自己推着满载购物袋的婴儿车的母亲，还有那些五颜六色的售货车。

然而，我的身后警笛大作。于是我压低了帽檐，耸起了肩膀，一头扎进人群里。

## 5

我的躯壳。

它原先的那个不知名的主人大概以为肩胛骨紧紧抵着皮肤的感觉并没有什么不正常的地方。看来他平时并不怎么需要用到他的肩膀。当他的同龄人询问他的肩膀感觉如何时，他大概只会淡淡地说上一句：一切正常。

我感觉一切正常。

我感觉我就是我。

如果我有机会和自己此时“寄居”的这个凶手说上几句话的话，一定会很开心地纠正一下他对于自己的认识。

我走向厕所，习惯性地推开了女厕所的门。

刚开始的那几分钟感觉总是有点怪怪的。

我坐在男厕所的马桶上，锁上门，翻了翻凶手的口袋。

我的身上一共带了四样东西。一部已经关机的手机、一把带枪套的手枪、五百土耳其里拉和一辆租赁汽车的钥匙。除此之外，连张太妃糖纸都没有。

如此匮乏的证据本来证明不了什么，但只有一个原因能够解释一个男人为什么只带了一把手枪，却忘记带上自己的钱包。我的主要结论就是：他是一个杀手。

我是一个杀手。

毫无疑问，现在的我是被人派来刺杀死去的那个我。

然而送命的人却是约瑟芬。

我坐在那里思考着该如何杀死自己的身体。毒药应该比刀子容易得多。只要大量服下些有毒的东西，我就能够在痛苦袭来之前化作一个旁观的陌生人，静静地看着这个杀手的死去。

我打开了那部手机。

通讯录里没有存储任何电话号码，看来这只不过是从小摊贩那里随手买来的廉价东西而已。正当我打算关机的时候，一条信息被推送进来。

上面写着：赛斯。

我想了一会儿，还是关掉了手机，拔出了电池，然后将它们一股脑地塞进了我的口袋里。

五百里拉和一把租赁汽车的钥匙。我把钥匙死死地攥在手心里，感觉它正一点点扎进我的皮肤里，享受着那种即将出血的快感。我摘掉了棒球帽，脱掉了夹克衫，却发现枪套和手枪没有地方放了。于是，我把它们卷进了衣服里，丢进了最近的垃圾桶里。就这样，我穿着白色的T恤衫和牛仔裤走出了厕所，来到了最近的服装店里。我朝着站在门口的保安笑了笑，买了一件胸前上带有两条拉链的棕色夹克

衫——虽然我怎么也想不明白那两条拉链到底有什么用。我还买了一条灰色的围巾和一条与之相衬的绒线帽，把我的脸严严实实地包裹了起来。

三个警察正站在从购物中心通往地铁站的巨型玻璃门那里。

我是个杀手。

我是个游客。

我身上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

我看都没看他们一眼便走了过去。

地铁站已经被封闭了，愤怒的人群聚集在一起，骚扰着执勤的警官：“这真是太残暴了，简直就是犯罪。你知道你对我们做了些什么吗？也许有个女人没了命，但你们为什么也要毁掉我们的一天呢？”

我上了一辆出租车。卡瓦希尔是伊斯坦布尔少有的几个能够轻易打到出租车的地方。来这里逛街的人大概都抱有一种“反正我现在已经挥霍了一把了，打个车又有什么不行的呢”的心态，倒是便宜了那群的哥。

车子上路之后，我的司机从后视镜里瞟了瞟我，一脸得意的同时还露出了喜上加喜的表情——看来这不仅是个有钱人，还是个有钱的外国人。他开口问我要去哪里。当我回答佩拉的时候，他的心都要飞起来了。那是一座开满了高档酒店的小山。在那里下车的幼稚游客总是会被博斯普鲁斯壮美的海岸景观所迷惑，因而留给司机一大笔的小费。

“游客，是不是？”他用支离破碎的英语问道。

“我不是游客。”我用清晰的土耳其语回答。

听到自己的母语，他似乎很惊讶。“美国人？”

“有什么区别吗？”

然而，我的冷漠并没有打击到他的积极性。“我喜欢美国人。”车子在高峰期的车流中停在了一处红灯的前面。他向我解释道：“大部分人都不喜欢美国人——太吵、太胖、太笨——不过我倒是很喜欢他们。他们之所以会有那么多的恶行全都是因为他们的领导人太邪恶了。我觉得他们还是想要做好人的。这一点很好。”

“是嘛。”

“哦，是的。我遇见过很多美国人，他们都很大方，非常慷慨，而且特别渴望交朋友。”

司机滔滔不绝地继续说着。每蹦出四百个欢快的词语，计价器上就会多出一里拉。我任由他自顾自地说着，眼睛则盯着自己手指肌腱的起伏，感觉着自己手臂上的汗毛和脖子的弧线。我的腮帮子很方，因此下颚的轮廓也格外清晰。我吞了一口唾沫，喉结上下移动了一下。对于不久前才刚刚离开约瑟芬身体的我来说，这个生疏的喉部动作似乎很奇妙。

“我知道这附近有间不错的餐厅。”车子拐进佩拉区狭窄的石头街道时，我的司机开口说道：“那里的鱼做得不错。你就说是我送你去的，还要提一下我觉得你是个好人的，他们肯定会给你打折的。没错，店主是我的堂兄。这么跟你说吧，那里是哈恩角最好的餐厅了。”

我在酒店转角处下了车，还留下了一笔小费。

我不想让自己在人群中太过显眼。

伊斯坦布尔只有两个本土的名字颇受欢迎——被用于餐厅、酒店、市政厅等场所名称的“苏莱曼”，以及被用于机场、火车站和商场名字的“阿塔图尔克”。城市里的每一台收银机背后的墙上和刷卡

机上都能见到“国父阿塔图尔克”的照片。飘扬着欧盟旗帜和土耳其国旗的苏丹苏莱曼酒店也是如此。酒店坐落在一座高大雄伟的法国殖民风格建筑里，鸡尾酒价格昂贵，但是床单折得十分整齐，而且每一个浴缸都大得如同游泳池一般。我曾经在这里住过，只不过是另一个人的身份登记的。

418号房间的保险柜里锁着一本护照，上面的信息显示这里居住的是一个叫作约瑟芬娜·科泽尔的土耳其人。她一共有五条连衣裙、三条半身裙、八件衬衫、四套睡衣、三双鞋子和一把牙刷。除此之外，一个真空袋里还小心翼翼地夹着一万欧元的现金。如果某个打开保险箱的清洁工发现了这笔钱，一定会高兴得不得了。不过它现在永远也不可能成为刺杀约瑟芬·塞布拉的奖金了。愿她能够在警察为她挖掘的无名坟墓里安息。

我没有杀害约瑟芬。

是我的躯壳杀了约瑟芬。

想要摧残这具躯壳应该不是什么难事。

警察还没有追查到这座酒店。约瑟芬的身上也没有携带任何的证件，但他们终究还是能够根据那把钥匙上挂着的木头装饰查到她的房门号，找到那些白色的紧身衣和空的塑料袋，以及我为了凸显自己的（她的）身体曲线而买来的那些漂亮衣服——这应该算是分别前我留给她的一份时髦的分手礼物吧。

在这之前，我还有一些时间。

我犹豫了一下到底要不要返回那个房间，取回我藏在屋里的一些现金——我手头的五百里拉花得很快——但直觉告诉我不要这么做。不然，在我借用管家的身体时，应该把现在的这具躯壳丢到哪里去呢？

转念一想，我沿着水泥斜坡走向了一个比卡瓦希尔的星巴克咖啡厅设计得还要无聊透顶的停车场。我从口袋里掏出了车钥匙，绕着酒店的喷泉走了出来，在挡风玻璃和号牌之间搜寻着相应的租赁号码，并在每一辆可疑的车子旁按下解锁键，期待着某一对车灯能够朝着我闪烁出希望的光。

话说回来，刺杀我的人还真是懒散。

他跟着我来到这家酒店，还堂而皇之地用酒店提供的停车位。

在地下三层，一对黄色的车灯朝我眨了眨眼睛。一辆银灰色的尼桑轿车在欢迎我回来。

## 6

那个试图杀害我的人租的就是这辆车。

我用从他（我）的口袋里搜出来的那把钥匙打开了汽车的行李箱，看了看里面的东西。

两个黑色的运动包，一大一小。

小包里装着一件白色的衬衫、一条黑色的裤子、一件塑料雨衣、一条干净的内裤、两双灰色的袜子以及一个盥洗用具袋。揭开包里的一颗可拆卸塑料暗扣，我找到了两千欧元、一千里拉、一千美金和四本护照。这四本护照上的国籍分别是德国、英国、加拿大和土耳其。虽然护照上的名字各不相同，但照片里出现的那张脸全部都是我的。

第二个包的尺寸稍大，可以算是一个“杀手工具包”。包装得很仔细的盒子里放着几把小刀和暗刃，还有一根绳子、一卷封口胶布、几条硬邦邦的白色棉质绷带、两副手铐、一把直径为九毫米的贝瑞塔手枪外加三盒备用子弹。绿色的药箱里放满了各种有毒化学品和迷魂药。除此之外，还有一件全身莱卡套装、一双厚厚的橡胶手套以及一个我不太认识的有害物质隔离头盔。



我差一点儿就错过了那个塞在内兜里的厚厚的马尼拉文件袋。所幸文件袋的一角被拉链卡住了，在黑色的内衬上露出了一点棕色。我打开了文件袋，又很快合上了。

这里面的东西需要仔细阅读。此时此刻，我可没有那么多的时间。

我关上行李箱，坐进车里，调整了一下座椅和后视镜，然后伸手摸了摸手套箱。不过，除了一张土耳其北部的地图之外，我发现那里没什么值得让人感到兴奋的东西。我发动了引擎。

我和同年纪的人给人的印象不同，我一点儿也不守旧。

我总是会选择年轻、健康、有趣而又充满活力的躯壳来寄居。

我会使用他们的智能电子产品，和他们的朋友跳舞，听他们的唱片，穿他们的衣服，吃他们放在冰箱里的食物。

我的生活就是他们的生活。如果我那个面带稚气的寄主姑娘会使用各种刺激性的化学用品来治疗她的青春痘，那我也会照做。毕竟她已经习惯了这样对待自己的皮肤，也知道自己该化哪种妆容。总之，我是个紧跟时尚潮流的人。

但这并不代表我已经做好了在土耳其开车的心理准备。

土耳其司机并不是什么坏司机。

说实话，他们可以在片刻之间从技术高超的超级好司机变身为无情又好胜的马路杀手。在这样的情况下，我战战兢兢开上了通往埃迪尔内的三号高速公路。并不是说路上的其他司机脑中沒有“行车道”的概念，而是随着城市逐渐退后、山丘和海岸线越靠越近时，空气中飘荡着的动物气息总是会让你不自觉地减慢速度，打开窗户感受清风拂面的感觉。这时候，摆在你面前唯一的任务就变成了向前，向前，